



法務部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3 年 3 月 23 日

發稿單位：法制司

聯絡人：盛玄科長

聯絡電話：02-21910189 轉 2130 編號：026

法務部用歌仔戲唱出臺灣最具生命力的人權故事

法務部聯手唐美雲歌仔戲團推出「戲說人權—《冒壁鬼》」，今(23)、明兩日於臺灣戲曲中心小表演廳熱鬧登場，法務部蔡清祥部長今日也現身劇場，全程專注觀賞。演出完畢後，唐美雲女士翩然化身為講座，再次登場引領觀眾回顧隱含在戲裡的人權線索。此外，法務部為了本次活動，特別印製具有人權教育意涵的中文、臺文「雙語」節目冊，入場的觀眾們都能獲得 1 冊。

法務部為向社會傳達兩公約及轉型正義之價值理念，精心籌劃「戲說人權」專案，邀請曾多次榮獲傳藝金曲獎最佳演出團體的唐美雲歌仔戲團及以《光華之君》一劇獲得第 32 屆傳藝金曲獎最佳編劇的陳健星先生，聯手打造全新人權戲曲《冒壁鬼》。這齣《冒壁鬼》是經過雙方反覆討論琢磨才誕生的作品，諸多人權議題及威權統治時期無所不在的桎梏壓迫，藉由編劇的巧思妙筆融入劇中，充分將藝術表演與人權議題完美結合，讓觀眾欣賞這齣有笑有淚、意味深長的感動之作。

《冒壁鬼》是中文劇名，本意是指緊靠牆壁行走的鬼，過去長輩常用來輕斥一個人冒冒失失，突然出現，使人嚇一跳。《冒壁鬼》故事靈感是源自「施儒珍之牆」，出生於新竹的施儒珍在臺灣

白色恐怖時期為躲避政府追緝，自囚於家中直到過世，《冒壁鬼》即以鬼魂作為意象，突顯威權統治時期動盪肅殺的環境下，雖生猶死的無奈小人物；劇中人物角色分別呈現當今臺灣積極接軌的各項國際人權規範—兩公約、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、兒童權利公約、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等人權公約，透過戲曲優美的演繹，傳達尊重人性尊嚴及基本人權之價值。

蔡清祥部長表示，法務部從早期對公務人員推動兩公約，多以辦理訓練講座、會議或靜態文宣等方式，近年積極以多元活潑的宣導手法，將兩公約逐步推廣至一般社會大眾，從 107 年起至各地辦理人權影展，更於 110 年轉型為線上人權影展，於 112 年結合轉型正義議題，精選多部影片讓民眾免費觀看；法務部更跟隨時代脈動，在 111 年起製播年輕族群喜愛的網路廣播 Podcast 「人權搜查客」節目，邀請許多社會知名人士暢聊生活中息息相關的人權議題，迄今已製播 3 季，廣受民眾好評。這次法務部用歌仔戲吟唱人權曲調，還一併關注本土語言復振，邀請臺語專家張日東先生協助進行《冒壁鬼》節目冊的臺文翻寫，蔡部長、唐美雲女士及編劇陳健星先生都為這本節目冊獻聲臺語錄音，更增添節目冊的收藏價值。

法務部以創新方式推廣兩公約及轉型正義，「戲說人權」《冒壁鬼》開放索票當日，受到民眾熱烈迴響，旋即登記索取完畢，為避免向隅民眾留有遺憾，法務部已規劃全程錄影，期待更多人能觀賞到這齣人權大戲。《冒壁鬼》精彩劇照及節目冊內容，於演出後將上傳至「人權大步走」網站，未來《冒壁鬼》影片之觀看方式，亦將公告於網站，讓民眾一飽眼福。

